

公布110年11月份市售食米抽檢不合格產品彙整表

(附件4)

編號	商品名稱 (條碼編號)	廠商名稱	抽樣日期	抽樣地點(地址)	不合格原因	違反糧食管理 法規定	行政 處分
1	履歷鷺巡一等白米 (4713403007526)	花東製米股份有限公司	110.11.08	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花蓮林森分公司 (花蓮縣花蓮市林森路69、71號)	被害粒分析值2%，超過包裝標示CNS一等之標準(粳型白米最高限度1%)。	第14條之1第1款	命限期改正
2	桂馥香米(4711045228996)	聯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	110.10.07	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大園春德分公司 (桃園市大園鄉橫峰里領航北路3段199號)	產品標示香米，惟內容物稻米品種純度經檢驗結果，臺粳4號70%、臺中192號2.5%、台南11號25%、高雄139號2.5%，香米(臺粳4號)比例未達80%。	第14條之1第1款	命限期改正

備註：

1. 不合格總計2件，計開立限期改正通知書2件。

2.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依據糧食管理法辦理市售食米抽檢，係檢查市售食米是否依糧食管理法規定，明確標示品名、品質規格、產地、淨重、碾製日期、保存期限、製造廠商與國內負責廠商名稱、電話號碼及地址等項目，及包裝或容器上之標示、宣傳或廣告，是否有不實、誇張或易生誤解情形，無包含衛生安全檢驗。